

报喜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平阳源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签订《财务服务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报喜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报喜鸟”）于2019年5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平阳源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财务服务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推进公司“一主一副、一纵一横”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浙江报喜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报喜鸟创投”）实施对外投资事项，并拟与平阳源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平阳源泉”）就投资浙江衣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事项（以下简称“衣拿项目”）签订《财务服务合作协议》，委托平阳源泉推介、促成投资衣拿项目，平阳源泉向报喜鸟创投收取财务顾问费。

平阳源泉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周信忠先生，周信忠先生同时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喜鸟创投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出于谨慎性原则，将本次交易作为关联交易审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鉴于本次关联交易金额系依据未来项目收益按比例分成，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未来交易金额如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该事项将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企业名称：平阳源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26MA2997F53U
- 3、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 4、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南麂镇美龄宫(南麂柳成山庄483室)
- 5、执行事务合伙人：周信忠
- 6、成立日期：2017-10-13

7、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创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以上项目除证券、金融、期货)(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方小波先生持有55%股权，吴培培女士持有22%股权，报喜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8%股权，周信忠先生持有5%股权，周信忠先生系执行事务合伙人。

9、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P1068006

10、关联方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9年3月31日 (2019年1-3月)
总资产	10,961,023.44	10,994,752.07
净资产	10,961,023.44	10,994,752.07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38,775.56	33,228.63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委托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并结合同行业的相关市场定价拟定。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浙江报喜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平阳源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服务范围

(1) 甲方为乙方提供投资项目的（项目名称：浙江衣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协助乙方与项目公司、股权转让方进行前期股权转让意向、股权转让文件的起草、促成股权受让完成等；

(2) 投资项目交易完成后，投后的日常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公司的日常经营情况定期整理、重要经营信息、财务数据的收集整理分析等。

2、财务顾问费

在甲方提供项目顾问服务期间，乙方获得投资项目即浙江衣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项目的投资份额，甲方根据乙方在该项目退出时所获得的全部款项，扣除项目本金后，按照约定比例收取财务顾问费。财务顾问费按年化收益分段收取，年化收益率小于或等于 50%的部分，甲方分成比例为 20%；年化收益率大

于 50% 的部分，甲方分成比例为 30%。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平阳源泉已取得私募基金管理人资格，拥有丰富的项目资源和专业的管理团队，本次合作有利于推进公司进一步实施实业+投资的战略，拓展公司投资业务，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最终实现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0 元。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上述事项已经取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次全资子公司浙江报喜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平阳源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财务服务合作协议》，有利于借助平阳源泉的专业优势管理投资项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交易价格公允，因此我们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2、本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平阳源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财务服务合作协议》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委托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并结合同行业委托经营管理的相关市场定价拟定，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因此，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八、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决议；
- 2、监事会决议；
-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 4、独立董事意见。

报喜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5 日